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原股权激励对象因在本期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决定对上述2名原股权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公司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本次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6月4日）公司总股本情况，公司总股本将由373,455,157股减至373,405,157股，公司注册资本也相应由373,455,157元减至373,405,15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6 日